

*Masterpieces Of
World Literature*



乱世佳人

[美] 马格丽泰·密西尔 著

*Gone With
The Wind*

浙江文艺出版社

外国文学名著精品
*Masterpieces of
World Literature*

乱世佳人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著

黄怀仁 朱攸若 译

(上)

浙江文艺出版社

(浙)新登字第4号

责任编辑:李醒东

刘微亮

封面设计制作:张妙夫

卫芳

乱世佳人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著 黄怀仁 朱攸若 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杭州体育场路347号)

北京市后沙峪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35.69 字数 990000 印数 0001-3000

2000年元月新1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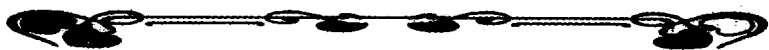
2000年元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9-0289-0/I·275 定价:169.00元(上、下)(精)

译者前言

美国女作家玛格丽特·米切尔的长篇小说《乱世佳人》（又译《飘》），于1936年甫告问世，即卷起一阵旋风。据作者的女仆贝西回忆，该书出版不到24小时，她家每隔三分钟，电话铃就响一次，门铃每五分钟响一次，每七分钟收到一封电报。该书出版后的头三个星期，就销售出176,000册。翌年，该书获普利策奖金。1939年，根据该书摄制的同名电影在作者家乡亚特兰大市首映，该市人口从30万猛增到100万。从此《乱世佳人》历半个世纪，始终盛销不衰。据美国华盛顿邮报的不完全统计，《乱世佳人》至少已被译为31种文字，在全球各地的销售量，在2100万册以上。以伦敦麦克米伦公司1974年的版本而言，到1980年，该公司在短短六年之间，印刷即达13次之多。该书受欢迎程度之深，拥有读者之多，可见一斑。

该书在我国，早在四十年代初期，就有了傅东华先生的译本《飘》，亦曾风靡一时。70年代末傅译本重印出版，在社会上引起较大反响。译者认为，《乱世佳人》就其性质来说，是取材于美国南北战争及战后南方重建时期的一部历史传奇。美国自建国以来，迄今不过短短二百多年，其间南北战争消灭了南方奴隶制度，为资本主义发展扫清了障碍，是美国历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然而时至今日，在美国社会上的种族歧视并未彻底消除，当年奴隶制留下的阴影，依旧时隐时现。现在我们回过头去，看看美国这一历史阶



段中南部社会广阔的生活场景，会有助于对美国社会过去与现在的理解。

玛格丽特·米切尔 1900 年出生于美国佐治亚州的首府亚特兰大市。1914 年—1918 年间她就读于华盛顿神学校，1918—1919 年在马萨诸塞州的史密斯学院读过一年书。1922—1926 年间在《亚特兰大日报》和《亚特兰大宪法报》担任记者并撰写特稿，后因遇车祸脚踝受伤，被迫长期呆在家中。1926 年起着手创作《乱世佳人》，历经十度春秋，方于 1936 年完成这一百万字的宏篇巨制。米切尔于 1949 年在亚特兰大再度遇车祸而去世。《乱世佳人》是她惟一的一部文学作品。

米切尔的父亲是一位律师，曾任亚特兰大历史学会主席。南北战争开始于 1861 年，重建运动结束于 1877 年，离开米切尔出生的年代不过是三十年前后的事，离开她父亲的时代就更近。事实上，在这一历史时期中值得注目的大事件，她的家族都曾经经历过。因此她对当时的情景，从小就有所耳闻，加以她阅读了大量有关的历史资料，这就具备了涉猎这一领域的条件。

米切尔一生中的大部分时间，是在亚特兰大度过的，而《乱世佳人》的故事，正是以亚特兰大为核心而展开的，女主人公家的塔拉庄园，就位于亚特兰大近郊一个名叫克莱顿的小县城里。书中的主要人物，也是以米切尔所熟悉的人为原型而创造的，因此她写得得心应手，真实可信。

有关美国南北战争的史料，百年来可说浩如烟海。可是若要了解当时的社会面貌、风尚习俗，以及人民的的生活方式与思想感情，却非得借助于文学作品不可。在《乱世佳人》这本书里，十二橡树的烤肉野宴、亚特兰大的义卖会、杰拉尔德的葬礼等场面，十分形象地展示出南方社会的风情画，书中还以大量篇幅描绘了战争期间伤病员缺医少药、肢残体缺的悲惨状况。1860 年，近代护理制度的创始人南丁格尔从克里米亚战场上归来，在伦敦办起了世界上第一所护士学校。1864 年，瑞士人亨利·杜南，有感于索尔非里诺战

地伤残士兵的痛苦，在日内瓦建立起国际红十字会组织。现在我们看到，在同一个年代里，大西洋彼岸的美国士兵却身受巨大的灾难。这些章节和其后关于俘虏营的悲惨生活，公布伤亡名单时的惊恐心理，士兵遣返途中的狼狈相的描写，交织成一系列写实主义的图画，勾勒出战争带给人们的不幸。又如美国的三K党组织，多年来为非作歹，时起时伏，直到1965年，美国国会还组织了一个专门委员会调查它的活动。《乱世佳人》的作者站在南方中产阶级的立场，对三K党固然采取了同情的态度，然而就其源起和在那个历史阶段中的活动，书中还是从侧面真实地反映了它滥用私刑、残害黑人的恐怖主义性质。

该书从写作技巧上看，有较高的艺术成就，对书中主要人物内心世界的刻画，鞭辟入里，发人深思。书中的众多人物，个个形象鲜明，音容笑貌，跃然纸上，有很强的艺术感染力。书中的许多情节，富有喜剧色彩，比如嬷嬷听见斯卡利特要她去买胭脂，先是大吃一惊，继而坚决抵制，最终自找梯子下台，乖乖地去买了。梅拉尼将分娩，斯卡利特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普里西口口声声说她懂得接生，可是到了临盆的紧要关头，她却忽然宣称自己对此一窍不通。杰拉尔德到亚特兰大向女儿问罪，不料被雷特灌醉，让女儿抓住把柄，他不得不反过来央求女儿。妓女梅贝尔受雷特指使，在问话时故意胡搅蛮缠，给三K党打掩护，弄得北佬上尉哭笑不得。凡此种种，妙趣横生，令人忍俊不禁。

由此可以看出，《乱世佳人》不仅有认识价值，而且有欣赏价值。它的轰动世界，历久而不衰，就决不是偶然的了。

《乱世佳人》介绍到中国以来，一直是以傅东华先生的译本孤居中国译坛之上。关于翻译，鲁迅先生历来主张外国作品可有多种译本。茅盾也曾说过：“复译的方法是可取的，能互相比较，取长补短，比解放后通行的一部名著只有一种译本的做法，也许更有利于译文质量的提高和翻译事业的繁荣。”1988年底在长沙召开的全国文学翻译讨论会认为：“由于语言本身的不断发展，一部翻译文

学作品的生命力一般只有四五十年。”傅译本迄今已整整半个世纪，和今天语言上的差异，自不待言。而且就傅译本身而言，亦不尽如人意，颇有重译之必要。

第一，外国人名地名的翻译，现在除了历史上已约定俗成的以外，一般都遵循“名从主人”的原则。傅氏的做法是把外国人统统冠上一个中国姓，再配上一个中国味很浓的名字，显得不伦不类。至于傅氏翻译的地名，如什么“坡”，什么“洼”，什么“屯”，都是信手拈来，和该地的地理特征完全风马牛不相及。像傅氏这种把洋人归化的做法，今天已不再有人采用，似有改之必要。

第二，一部翻译作品，应该保持原作的完整性，这是对作者与读者应有的负责态度。傅译却多处将原作的大段内容随意删去，比如第41章末尾，删去约四五千字，第35章删去八九千字，第55章删去近四千字。至于小段和个别句子的删节，更是随处可见，总计原著删略部分，不下数万字之多。傅译对一些修饰语，如形容词与副词之类，常常删略不译，这就冲淡了原作的色彩，像是一台彩电褪了色，变成黑白电视一般了。

傅译在删节的同时，不少地方，采用了串写原文大意的做法。

在翻译实践中，傅氏这种任意删节和串写原文大意的做法，自然是不可取的。

第三，傅译本中还存在不少错译误译之处，这里就不一一列举了。

我们谈了傅译本的不足之处，并不是要对前人有所苛求。我们觉得傅东华先生的译文文笔晓达流畅，且有文采，讲究翻译技巧，有值得借鉴之处。但是由于中国译坛之蓬勃发展，傅氏旧译，已不能满足时代之需求，新译势在必行。我们在重译该书时，在以下几个方面作了一些努力。

1. 我们认为，译者的首要责任，是忠实地传递原作信息，不应根据个人的好恶，有所取舍或增删。因此我们在翻译过程中，是采取全文照译的办法，不肆意改动。原书有些地方，即使我们认为

冗长乏味，语言重复，也还是保留下来，留待读者去评价。

2. 我们主张尊重原文形式，力求保持原作面貌，在可能情况下，尽量采用直译的办法。我们赞同鲁迅先生的说法，翻译“必须有异国情调”，要“保留原作丰姿”，因此，只要不悖于汉语行文习惯，我们尽量保持原作的表达方法，原作的修辞色彩和原作的比喻，不借用汉语中现成的成语或词汇而使“异物归化”。

3. 我们的宗旨是以信为本，在信的基础上求达求雅，不因词害意。假如翻译如意大利哲学家柯罗齐所说的那样，“忠实”与“美”，二者不可得兼，我们首先考虑“忠实”。当然，我们还要在读者信息的反馈下，进一步修改，使新译本渐趋完善。

1990.2.12.

目 录

目 录

译者前言	1
------------	---

第 一 部

第 一 章	3
第 二 章	24
第 三 章	44
第 四 章	68
第 五 章	82
第 六 章	103
第 七 章	143

第 二 部

第 八 章	157
第 九 章	178
第 十 章	218
第 十 一 章	232
第 十 二 章	240
第 十 三 章	260

目 录

第十四章	278
第十五章	291
第十六章	306

第 三 部

第十七章	319
第十八章	344
第十九章	361
第二十章	377
第二十一章	386
第二十二章	403
第二十三章	411
第二十四章	432
第二十五章	464
第二十六章	479
第二十七章	502
第二十八章	516
第二十九章	533
第三十章	548

第 四 部

第三十一章	569
第三十二章	589
第三十三章	606
第三十四章	621
第三十五章	6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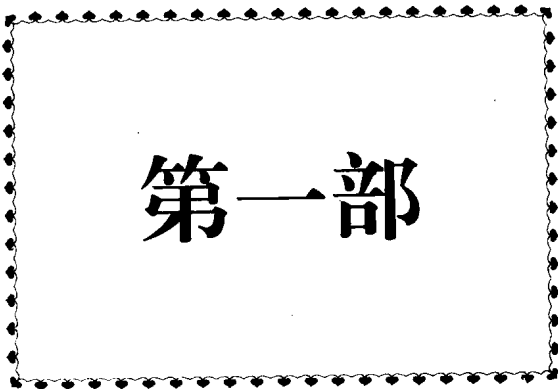
第三十六章	672
第三十七章	707
第三十八章	724
第三十九章	753
第四十章	771
第四十一章	791
第四十二章	818
第四十三章	836
第四十四章	853
第四十五章	867
第四十六章	890
第四十七章	900

第 五 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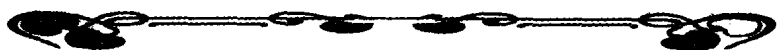
第四十八章	931
第四十九章	944
第五十章	966
第五十一章	979
第五十二章	986
第五十三章	1006
第五十四章	1025
第五十五章	1040
第五十六章	1050
第五十七章	1064
第五十八章	1079
第五十九章	1086

目 录

第 六 十 章	1100
第六十一章	1106
第六十二章	1121
第六十三章	1127



第一部



第 一 章

斯卡利特·奥哈拉长得不算美，但男人常常还来不及端详她的姿容，就被她的魅力所迷醉，比如塔尔顿家那对双胞胎兄弟，就正是如此。她脸上鲜明地糅杂着两种物质，一种是来自母方的纤细，一种是来自父系的粗犷。她母亲出身于法国血统的海岸贵族之家，父亲则是肤色红润的爱尔兰后裔。她的脸庞特别引人注目，尖尖的下巴，方方的牙床，一双浅绿色纯净的眸子，眼角微微翘起，长长的睫毛根根挺直，浓黑的眉毛成两条斜线，挂在木兰花般的白皙肌肤上——那是南方女人极为珍爱的玉肤，出门时要用面纱、软帽和手套保护起来，不让佐治亚州的灼热阳光把它晒黑。

1861年4月里的一天下午，阳光明媚。斯卡利特小姐在她爸爸那个叫做塔拉的庄园里，由塔尔顿家两兄弟，斯图尔特和布伦特陪着，坐在走廊的阴影处，显得颇为妩媚动人。她穿着一身簇新的绿色花布衣服，裙摆展开呈波浪形，脚上配着一双绿色平跟山羊皮鞋，那是她爸爸新近从亚特兰大给她买来的。这身衣服把她只有十七英寸的腰肢——邻近三个县里首屈一指的纤腰——衬托得格外窈窕。一件巴斯克紧身上衣贴着一对隆起的乳房，使这年方十六的妙龄少女，看起来相当丰满成熟。可是不管她那展开的长裙显得多么端庄，她那梳得平整的发髻多么严肃，她那交叠着放在膝盖上的雪白小手多么文静，却还是掩饰不了她的本性。在她可爱而正经的脸容上，那一双绿色的眼睛显得风骚、任性、充满活力，和她那淑静

的举止丝毫不能相称。她的仪态是她母亲的谆谆教诲和嬷嬷的严厉管束强加于她的，那双眼睛才真正属于她自己。

双胞胎兄弟在她身旁一边一个，懒洋洋地坐在椅子上，脚上穿着高统靴，结实的双腿交叉搁着，眼睛禁不住玻璃窗高处透射进来的阳光，眯成了一条缝。他们在随意地又谈又笑。他们今年十九岁，身高六英尺二，骨骼粗大，肌肉发达，脸晒得黝黑，一头深赭色的头发，欢乐的目光中透露出骄纵的神情。穿着一模一样的蓝色外衣和芥末色马裤，看起来就像是难分彼此的一对棉桃。

室外，西斜的阳光照进院子里，把翠绿丛中的山茱萸树上的一簇簇白色花朵照耀得分外鲜明。车道上拴着两匹高头大马，毛色暗红，就像它们主人的头发。一群精瘦的、专猎负鼠小猎犬，在马脚跟前吵闹不休，它们不管两兄弟去到哪里，都追随在身后。过去不远，躺着一只黑斑点的护车犬，它是狗中之贵族，此刻正把鼻子搁在前爪上，耐心地等它的主人回家吃晚饭。

两兄弟和他们的马、狗的关系，不但是亲密的伙伴，气质上也极为相似。他们都健康、年轻、无思无虑；他们都体态优美、情绪饱满、风头十足。两兄弟又像他们所骑的马一样，威风凛凛，不容触犯。不过，对于懂得如何驾驭他们的人来说，相处倒也并非难事。

坐在廊下的这三个男女青年都出生于庄园主家庭，从小就有人侍候长大，虽说养尊处优，却没有一点懒散和文弱的样子，这是因为他们长年在户外生活，很少在书本上面花费心思，所以都有乡间人活跃和强健的特点。他们这个位于北佐治亚的克莱顿城，不久前才建立起来。按照奥古斯塔、萨凡纳和查尔斯顿的标准，未免略欠文雅。南方一带的人生活平淡守旧，对佐治亚北部的人不大看得上眼。可是住在北部的人对缺少教育的熏陶并不感到羞愧。对他们说来，要会种一手好棉花，长于骑马、射箭和跳舞，善于殷勤而温柔地护卫女人，喝起酒来又不失绅士风度，这些才是顶顶要紧的。

两兄弟在这些方面的本领，可以算得上出类拔萃，他们对于书

本知识则无能为力，这也是众所周知。他们家拥有的财富、奴隶和马匹，在当地是首屈一指的，但是他俩肚子上的墨水，比起邻家的穷苦子弟来，却不免要相形见绌。

斯图尔特和布伦特此刻之所以百无聊赖地坐在塔拉的走廊里跟斯卡利特聊天，原因正在于此。他俩刚从佐治亚大学被开除出来，这是他们在两年内第四次被大学除名。他们的两个哥哥，汤姆和博伊德，原来跟他们在同一所大学就读，见两个弟弟不受学校欢迎，也不愿留在学校，便陪着弟弟一齐回了家。斯图尔特和布伦特觉得又一次被撵出校门，是一桩挺有趣的事。斯卡利特自从去年离开费耶特维尔女子中学以来，从没打开过书本，因而跟兄弟俩一样，只觉得这件事挺有趣。

“我晓得你们俩不在乎被学校开除，汤姆也不会在乎，”她说，“只是博伊德不知该怎么样？他有点儿想好好念下去。你们俩先是他读不成弗吉尼亚大学、亚拉巴马大学和南卡罗来纳大学，这次又害得他读不成佐治亚大学。照这样下去他永远别想念到毕业啦。”

“噢，他可以到费耶特维尔去，在帕米利法官的事务所里学法律，”勃伦特漫不经心地回答。“再说，我们这次离校没什么了不起的，反正读不到学期结束我们都得回家。”

“为什么？”

“打仗呀，你真傻，现在随时都有打仗的可能，要是真打起来，你想我们还能留在大学里读书吗？”

“哪里会打什么仗，”斯卡利特不耐烦地说，“不过是说说罢了。喏，上星期阿什利·威尔克斯跟他父亲还对爸爸说过，我们在华盛顿的特派员已经就南部邦联问题跟林肯先生达成了协议。何况北佬根本不敢和我们打。仗肯定打不起来，我已经听得腻烦死了。”

“仗打不起来！”兄弟俩愤怒地叫嚷起来，仿佛受了欺骗似的。

“怎么，亲爱的，仗是肯定要打的，”斯图尔特说道，“北佬就算不敢跟我们打，但是前天晚上博勒加德将军用大炮把他们从萨姆特要塞轰了出去，这样一来，他们再要是不打，就会在全世界人面前